关于拨付2025年6月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特殊身份

基础养老金财政补贴预算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豫政[2014]84号)、《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许政[2015]5号)、《禹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禹州市开展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禹政[2011]66号)。市财政对烈士遗属、领证的独生子女父母和农村计划生育双女父母，每人每月增加基础养老金40元。

6月，烈士遗属、领证的独生子女父母和农村计划生育双女父母基础养老金年补贴实际支付金额为425864.72元。为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不挤占个人账户养老金及整体工作的顺利进行，现申请市财政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特殊身份基础养老金425864.72元(肆拾贰万伍仟捌佰陆拾肆元柒角贰分)财政补贴及时拨入禹州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财政资金专户。